

非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数学）（045104）

一、培养目标

培养高素质的基础教育学校和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学校数学课程专任教师。具体要求为：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2. 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良好的知识结构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3. 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胜任并创造性地开展教育教学工作。
4. 具有发现和解决问题、终身学习与发展的意识与能力。
5. 能较为熟练地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二、招生对象

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人员。

三、领域（方向）

学科教学(数学)

四、学习年限

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

五、课程设置

课程分为学位基础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教育实践研究。总学分不少于36学分。具体课程设置见下表：

非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数学）课程设置及学分分布

| 课程类别 | 课程编号 | 课程名称 | 学分 | 开课学年 | 考核方式 | 备注 |
|-------|----------|-----------------|----|------|------|----------|
| 学位基础课 | | 外语 | 2 | 第一年 | 考试 | 修满 12 学分 |
| |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 2 | 第一年 | 考试 | |
| | M005Z001 | 教育原理 | 2 | 第一年 | 考试 | |
| | M005Z003 | 课程与教学论 | 2 | 第一年 | 考试 | |
| | M005Z004 | 教育研究方法 | 2 | 第一年 | 考试 | |
| | M005Z002 | 心理发展与教育 | 2 | 第一年 | 考试 | |
| | 小计 | | | 12 | | |
| 专业必修课 | M008Z001 | 数学课程与教材研究 | 2 | 第一年 | 考试 | 修满 12 学分 |
| | M008Z133 | 数学教学设计与实施 | 2 | 第一年 | 考试 | |
| | M008Z134 | 数学方法论 | 2 | 第二年 | 考试 | |
| | M008Z007 | 数学教育研究方法与论文写作 | 2 | 第二年 | 考试 | |
| | M008Z135 | 数学教育研究导论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M008Z130 | 数学教学媒体技术研究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M008Z004 | 数学教育发展前沿专题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小计 | | | 12 | | |
| 专业选修课 | M008Z003 | 数学教育测量与评价 | 2 | 第二年 | 考查 | 选修 ≥6 学分 |
| | M008Z136 | 数学教育教学案例研究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M008Z124 | 现代数学与中学数学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M008Z137 | 中学数学教育研究热点问题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M008Z131 | 数学竞赛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M008Z138 | 国际中学数学课程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M008Z132 | 数学史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M008Z139 | 数学学习心理学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M008Z140 | 班级与课堂管理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 | | | | |
|----------------|----------|---------------------|----|-----|----|----------------------------|
| | M008Z141 | 中外教育史专题研究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M008Z142 | 教育沟通艺术 | 2 | 第二年 | 考查 | |
| | 小计 | | 6 | | | |
| 教育 实践 研究 | M008Z143 | 教学实践案例研究 | 2 | 第二年 | 考查 | 研究自身教学实践，撰写1份案例研究报告 |
| | M008Z144 | 教育观察反思（课堂观察或教育活动观察） | 2 | 第二年 | 考查 | 完成至少10个详细的教育观察报告，并附相应的观察视频 |
| | M008Z145 | 教学专题研究 | 2 | 第二年 | 考查 | 撰写1份5000字左右的专题研究报告 |
| | 小计 | | 6 | | | |
| 总计 | | | 36 | | | |

六、培养方式

1. 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采取双导师制，校内导师与校外实践导师共同指导学生的学习活动。根据培养目标、课程性质和教学内容，选择合适的教学方式与方法，在教学中关注实践与反思，采取案例教学、模拟教学、小组合作学习等方式；注重课内与课外学习相结合，关注学生的主动学习与创新学习；充分利用互联网等现代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

2. 严格教学考勤制度，坚持每节课考勤。无故旷课累计超过课程教学时数三分之一者，该门课程成绩以“零分”计。学生累计在校学习时间不得少于6个月。

3. 导师负责和学科集体培养相结合。指导教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指导教师应关心研究生的学习，帮助研究生解决学习中的困难，尤其应对研究生论文的选题、开题、写作、答辩等诸环节予以特别关注，并具体指导研究生完成论文写作。研究生要尊敬师长，虚心学习，积极进取，努力提高学位论文质量。

4. 第四学期初，组织研究生结合工作实际，在教育调查和查阅文献资料的基础上，实施中期考核（含开题报告），并由3—5人组成专家审核小组，在中期考核时，结合文献综述与开题报告，着重对论文选题进行认真审查。没有通过选题报告论证者，可以继续准备，半年后重新进行报告和审查，直至通过。学习期限相应顺延。

5. 在各培养环节中，建立行业专家指导组织，聘请基础教育学校和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学校人员参与论文的指导和审阅工作。

七、学位论文及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选题要与学科教学（数学）领域的培养目标相一致，来源于基础教育学校或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学校数学教育教学的实际问题。

（一）学位论文的评价标准与论文形式：学位论文应具有一定的理论水平和探究价值，同时必须体现实践型特点，符合研究规范，凸显应用价值。论文的形式可以多样化，如专题研究论文、调查研究报告、案例分析报告等。论文正文部分字数不少于2万字。

（二）论文的评审程序：

学院预审：在专业送审前，由学院组织专家对拟送审论文进行预审，不通过者交由本人进一步修改，不进入本次专业送审程序。

专业送审：由本专业组织送交2位专家评阅，其中至少有1位是具有高级教师职称的基础教育学校或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学校数学教学研究人员。

学校抽检：由学校以一定比例随机抽选送审论文。

论文评阅通过者，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如有一位评阅人认为该论文未达到硕士学位水平或认为需要修改后重新评审，则不能参加答辩，申请人可在半年内修改论文，重新申请评审。

（三）论文答辩：研究生必须修完规定的课程，成绩合格，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所有环节，方可申请参加学位论文答辩。答辩委员中，必须至少有一位是具有高级教师职称的基础教育学校或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学校数学教学研究人员。

（四）学位授予：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委员会审核，授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